

基督苦難主日(聖枝主日)——讀經二默想輔助資料

讀經二：斐二 6-11

他雖具有天主的形體，並沒有以自己與天主同等，為應當把持不捨的，卻使自己空虛，取了奴僕的形體，與人相似，形狀也一見如人；祂貶抑自己，聽命至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為此，天主極其舉揚祂，賜給了祂一個名字，超越其它所有的名字，致使上天、地上和地下的一切，一聽到耶穌的名字，無不屈膝叩拜；一切唇舌無不 明認耶穌基督是主，以光榮天主聖父。

天主教教理 571-572、612、713 號

571. 基督的十字架及復活的逾越奧跡，是宗徒們及後世教會應向世界宣揚的喜訊之核心。天主的救恩計畫，藉著他聖子耶穌基督的贖罪死亡，「一次而永遠地」完成了。

572. 教會忠於耶穌在其逾越節前後對「全部經書所作的解釋」：「默西亞不是必須受這些苦難，才進入他的光榮嗎？」(路 24:26-27,44-45)耶穌的苦難採取具體的歷史性形態，由於他曾被「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棄絕」(穀 8:31)，他們把他「交給外邦人戲弄、鞭打及釘死」(瑪 20:19)。

612. 耶穌在最後晚餐自我奉獻時所預嘗的新約之杯，稍後在山園祈禱時從父的手中接受下來，使自己「聽命至死」(斐 2:8)耶穌祈求說：「我父！若是可能，就讓這杯離開我吧！」(瑪 26:39)。祂藉此表達了祂人性對死亡所懷的恐懼，因為祂的人性一如我們的人性，原是註定為承受永生的。此外，祂的人性與我們的人性不同之處，是前者完全免於罪惡，而罪則是死亡的成因；但最重要的，耶穌的人性是被「生活的」(默 1:17)「生命之源」(宗 3:15)的天主性的位格所攝取。耶穌藉人性意願去承行天父的意願，接受了祂贖罪性的死亡，為的是「在祂身上，親自承擔我們的罪過，而上了木架」(伯前 2:24)。

713. 默西亞的特徵特別在「上主僕人」的詩歌中啟示出來。這些詩歌昭示耶穌苦難的意義，並指出祂以甚麼方式傾注聖神，好能賦予大眾生命：不是以局外人的身分，而是藉著接受我們「奴僕的形體」(斐 2:7)。藉著接受我們的死亡，祂把自己的生命之神通傳給我們。

天主教教理簡編 122 號

122. 為什麼耶穌要祂的門徒背起各自的十字架呢？

耶穌要祂的門徒“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”祂（瑪 16：24），是要那些最先受益的人參與祂的贖罪祭。